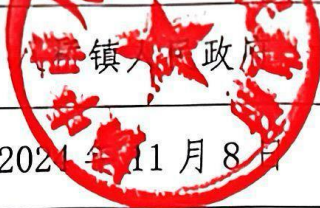


扬中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交办件整改计划表

承办单位 (盖章)			协办单位	
交办日期	2024年11月8日	交办件编号	(2024) 71号	
交办内容	<p>根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受理转办清单（第三轮，受理编号 X3JS202411070017）：镇江市扬中市八桥镇万福村扬中新韩通船厂喷漆车间废气长期超标排放，经常不开治理设施或者把车间大门敞开（可以调取监控录像或者监测数据），且超环评总量排放污染物，周边老百姓最近距离不足百米，长期受其油漆味困扰。</p>			
整改方案 上报日期	2024年11月9日	整改方案明确完成时限	2024年11月31日	
整改方案 计划安排	<p>1.2024年11月底前完成涂装房外侧2套高压喷雾系统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进一步减轻油漆味影响。</p> <p>2.加大日常检查频次和力度，组织定期不定期的跟踪检查，督促该公司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规范运行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确保噪声、废气达标排放，如检查发现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进行查处。</p> <p>3.组织涂装作业人员环保教育培训，督促落实小型构件严格进喷漆房内刷漆，大型构件确需露天刷漆作业的，规范使用移动式活性炭吸附装置，进一步减少 VOCs 排放。</p>			
整改项目 负责人	王宏旭	整改 分管领导	魏奇	
备注				